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3月07日至2026年06月06日止。

第 88600405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11月14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王青锋

地 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长洲区新兴一路37号

代理机构 西安梦知网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9类：扬声器；电池；耳机；眼镜；计算机软件（已录制）；智能手机；计算机硬件；电源材料（电线、电缆）；量具；计算机